

湖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转发《教育部 国家语委 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高质量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各、（），各高等：
部、国家《关加高等服国家
高广及的干见》（〔2022〕2号）发
给，并关工：

各地、各高贯彻党的二大和记关
化的，贯彻部、国家
《关加高等服国家高广及的
干见》，步高，服华共
，动对标代高广及国家
，充分发挥高工基础地范高地，加
工级、代、
“高”定和出积极贡。

各地、各高 加 高 工 的 导，
“党 导、 导、 筹、部（ ） 、
参 ”的管 ， 工 各地党 工 导
的 程、 党 会或 长办公会定 的
， 工 费 各地、各 度 并 加大
费 。 打 兼 合的 工 干部队 ， 加
话 测 队 ， 更好服 广大 话 测
。 工 府 工 价
核 价 ， 激 机 ， 法 规表 发
出 出贡 的 和个 。 步 高 工 度报
告 度，高 按 关 级 部 报 度报告。

各高 工 才 、 、 会服 、
化传承创 和国际 合 机 合， 加 国家
、 动 村 和 化 国
、积极 服 会 和 段等 ，
合 际 定 见和方案， 化工 ， 工
。 德 根本 ， “ ”
才 方案， 各 及标 并 毕
， 高大 。

湖 工 会
湖

2023 3 20

教育部文件

国家语委

教语用〔2022〕2号

教育部 国家语委关于加强高等学校 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高质量 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高等学校是语言文字工作的基础阵地，高等学校在其中发挥着重要作用。长期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高等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取得了长足进展，但也存在着从更高站位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发挥作用不够充分，大学生语言文字应用能力不足

新发展，学校语言文字工作体制机制不够健全等问题。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语言文字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语言文字工作，全面提高高等学校在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中的贡献，现就有关事项提出

和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熟练掌握相关语言文字规范标准，自觉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教育基本用语用字的法定要求，具有坚定的文化自信，将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与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有机融入课程思政。落实国家关于高校教师任职资格的普通话等要求，鼓励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教师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并达到二级乙等及以上水平。鼓励教师积极参与国家统编及相规划教材、一流课程与教学成果、申报与建设。将参与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作为社会服务考核的重要内容。

师德师风建设

(三) 加强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将语言文字规范化要求纳入课堂教学质量管理，教师业务水平纳入考核范围。除国家另有规定外，学位授予单位应严格执行《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学位授予单位应严格执行《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

三、坚持立德树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四)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校制宜、整合资源，面向农村和民族地区教师、青壮年劳动力、基层干部等重点领域人群和社会大众，开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能力提升、“普通话+职业技能”等培训。积极参与经典润乡土计划，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和乡土文化传承，发挥学科专业优势，发掘整理地方特色语言文化资源，探索语言技术、语言生态、语言经济助力乡村产业发展、乡村文化振兴和乡村振兴人才培养在乡村教育振兴

围绕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质量提升、推广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关系、网络空间语言新现象、社会领域应用新需求、面向区域协调发展的语言服务等重大问题开展研究，重点从法理、学理、事理角度做好推广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政策的理论阐释。推动语言文字科研成果向教育教学、决策咨询、社会应用等方面转化。

(十) 探索数字化赋能推普新举措。创新数字化智能推普新模式，提升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学习使用效能。鼓励学校语言文字科研成果与教育数字产业之间的转化、融合、赋能。积极建设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数字化资源、教学和科研平台。支持全球中文学习平台和国家语言资源服务平台建设。鼓励建设特色鲜明的语言资源库、语言博物馆，逐步实现中国语言文字数字（网络）博物馆、地方文化馆和科技馆的互联互通。

五、创新高校语言文字工作体制机制

(十一) 强化组织领导。学校党委、行政要切实对语言文字工作的领导，将语言文字工作纳入学校党委会或校长办公会议事日程。建立健全“党委领导、行政主导、语委统筹协调、部门（院系）协同、全员参与”的管理体制。成立由学校党委书记、行政管理部门牵头、有关职能部门和部门（

(十二) 推进队伍建设。加强语言文字工作专兼职干部、
普通话水平测试员队伍建设。定期开展培(训)造(才)计划,鼓励不
同专业的人才流动,建立一支能力突出、结构合理的语言文字
工作队伍。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行业、企业、学校、科研机构、
新闻媒体等开展普通话培训。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行业、企业、
学校、科研机构、新闻媒体等开展普通话推广。鼓励有条件的
地方、行业、企业、学校、科研机构、新闻媒体等开展普通话
推广基地联盟会议等,促进经验交流和人才培养。

(十三) 加强制度保障。完善普通话推广长效机制,健全
考核评价机制,鼓励学校、行业、企业、科研机构、新闻媒体
等开展普通话推广。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行业、企业、学校、
科研机构、新闻媒体等开展普通话推广。鼓励有条件的地方、
行业、企业、学校、科研机构、新闻媒体等开展普通话推广。
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行业、企业、学校、科研机构、新闻媒体
等开展普通话推广。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行业、企业、学校、
科研机构、新闻媒体等开展普通话推广。鼓励有条件的地方、
行业、企业、学校、科研机构、新闻媒体等开展普通话推广。

教育部

国家语委

2022年11月23日印发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 有关部领导, 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22年11月23日印发